

嶺東科技大學114學年度財務金融系四年制進修部入學新生課程標準

114年4月9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校務會議通過

114年4月9日113學年度第2學期第1次教務會議通過

學年	一 年 級				二 年 級				三 年 級				四 年 級				總計					
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科 目		第一學期		第二學期		
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		學分	時數	學分	時數	學分
校訂必修	中文閱讀與思考	2	2			群己倫理與生命關懷	2	2			博雅通識(二)	2	2								24學分	
	職涯與職能發展	2	2			英文	2	2			博雅通識(三)			2	2							
	體育(一)			2	2	體育(二)			2	2												
	中文應用書寫表達			2	2	職場英文			2	2												
						博雅通識(一)			2	2												
						AI思維與應用			2	2												
	小計	4	4	4	4	小計	4	4	8	8	小計	2	2	2	2	小計						
院訂必修	管理學	3	3																		6學分	
	經濟學(一)			3	3																	
	小計	3	3	3	3	小計					小計					小計						
系訂必修	金融市場	2	2			金融行銷	2	2			財務報表分析	3	3			國際財務管理	3	3			39學分	
	會計學(一)	3	3			貨幣銀行學	2	2			財金套裝軟體			2	2	投資理財			3	3		
	會計學(二)			3	3	財務管理	3	3			公司理財			2	2							
	保險學			2	2	統計學(一)	3	3														
						統計學(二)			3	3												
						投資學			3	3												
	小計	5	5	5	5	小計	10	10	6	6	小計	3	3	4	4	小計	3	3	3	3		
專業選修	微積分(一)	2	2			中級會計學(一)	2	2			金融機構管理	2	2			AI機器人理財	2	2			專業選修至少應修59學分	
	創意思考	2	2			顧客關係管理	2	2			基金管理	2	2			技術分析	2	2				
	財金溝通與表達	2	2			信託法規與實務	2	2			租稅規劃	2	2			固定收益證券	2	2				
	AI商業套裝軟體	2	2			綠色金融	2	2			企業社會責任	2	2			財務金融個案分析	2	2				
	金融數位力			1	1	經濟學(二)	3	3			AI金融科技與應用	2	2			金融創新	2	2				
	微積分(二)			2	2	AI跨境電商	2	2			企業資源規劃(一)	2	2			企業永續經營	2	2				
	行銷管理			2	2	日文(二)			2	2	期貨與選擇權	3	3			風險管理個案分析				2		2
	財金時事導讀			2	2	證券交易實務與法規			2	2	財務風險管理			2	2	財金專業技能				2		2
	日文(一)			2	2	保險實務			2	2	AI財經巨量資料分析			2	2	新金融商品				2		2
	金融法規			2	2	中級會計學(二)			2	2	公司治理			2	2	行為財務學				2		2
						不動產投資			2	2	AI數位金融與實務			2	2	企業併購與創投				2		2
											證券投資分析			2	2							
											企業資源規劃(二)			2	2							
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	
小計	8	8	11	11	小計	13	13	10	10	小計	15	15	12	12	小計	12	12	10	10			
共同選修					全民國防教育(一)	2	2															
					全民國防教育(二)			2	2													
	其他科目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其他科目							
小計					小計	2	2	2	2	小計					小計							
總計	20	20	23	23	總計	29	29	26	26	總計	20	20	18	18	總計	15	15	13	13			

規定事項

- 一、 畢業學分數128學分，包含校訂必修24學分、院訂必修6學分、系訂必修39學分及專業選修59學分。
- 二、 每學期修習學分數：一至三年級每學期為9-25 學分；四年級每學期為6-25 學分，詳細規定依本校學則辦理。
- 三、 生得至外系選修本系未開設之課程，修習及格之學分經系審核，至多得採計20學分為上限（含跨領域學分學程之學分）為本系專業選修學分。學生亦得至外校修習本系未開設課程，惟以1門科目為限；修得之學分須併入外系選修學分計算，至外校修習悉依本校「校際選課實施要點」辦理。
- 四、 參加國防部預備軍官訓練團（ROTC）學生，其完成寒暑訓且取得證明者，得申請抵免本系各實習科目與學分，最多以10學分為上限。。申請抵免全學期實習者，於實施全學期實習之當學期，須完成註冊並另行選課修習至少一門課。